

主旨：為強化低溫特報效益，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將自本(108)年11月1日起以黃、橙、紅3級燈號發布低溫特報，詳如說明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交通部中央氣象局108年10月23日中象壹字第108001422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氣象局於觀測或預測強烈大陸冷氣團或寒流影響時，依現行低溫定義：「平地氣溫降至攝氏10度以下之現象」，對可能受影響之直轄市及縣(市)發布低溫特報，鑑於現行低溫特報未能區分低溫程度與低溫持續時間，爰規劃依各直轄市及縣(市)觀測或預測平地最低氣溫之高低與延續情形，以黃、橙、紅3色燈號分級發布低溫特報：
黃燈：指平地氣溫攝氏10度以下；橙燈：指平地氣溫攝氏6度以下，或攝氏10度以下且連續24小時攝氏12度以下；紅燈：指平地氣溫連續24小時攝氏6度以下。馬祖地區因地緣及氣候因素，低溫之氣溫門檻值為上述門檻值減4度。
- 三、新修訂之低溫特報資訊於中央氣象局官網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cwb.gov.tw>）、「生活氣象」App 及 Facebook「報天氣」粉絲專頁等處發佈。